

有關申請 2027-28 年度小一入學事宜

敬啟者：教育局 2027 年度小一入學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程序已開始，適齡兒童可由其家長代為辦理申請手續，家長可於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25 日期間在兒童就讀之幼稚園領取小一入學申請表，填妥之申請表請於 9 月 21 日至 9 月 25 日送往屬意之小學。

家長亦可選擇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申請，詳情請先參閱已上載到教育局網頁的相關簡報、短片及家長指南：

網址：www.edb.gov.hk (主頁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學及中學教育 > 學位分配 > 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請注意：

- 自行分配學位可越區申請，例如家居在將軍澳、秀茂坪、觀塘等均可將申請表送交本校。
- 在本校交表之「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者，如未能獲得小一學位，可在「統一派位」電腦程序中選擇本校為第一志願。如仍不成功，可在六月上旬派位公佈後，優先登記為後備生，仍有機會獲得本校小一學位。
- 本校著重學生之學業成績，歷年升中派位成績優異，畢業生考獲首三志願百分比(%)約 99%。
- 本校受教育局及家長認同，校方重視學生在德、智、體、群、美、靈六育之均衡發展，在推動課程改革，着重以學生為本，在學習、教學及評估各方面採取多樣化的策略，切合學生的不同需要和興趣，讓學生積極學習
- 本校原為中華基督教會基法小學，凡申請人之父母或兄姊在 2005 年 9 月前在本校畢業(不論上午校或下午校或全日制)均可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計分辦法準則下獲得有關分數。

小一入學申請（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

交表日期： 9 月 21 日至 9 月 25 日

收表時間： 上午 8：00-中午 12：00

下午 1：30 - 5：30

請攜帶及遞交下列文件：

1. 填妥之小一入學申請表（自行分配學位）
2. 香港出生證明書或合法入境居留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
3. 地址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必須遞交最近六個月的證明文件）
 - 所申報的居住地址須是申請兒童的唯一或主要居所，即日常主要起居生活的地方。有關證明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已加蓋印花（釐印）的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或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詳情請參閱《二〇二七年度小一入學「小一入學申請表」填表須知》)
 - 請注意：由於銀行信件、法庭傳票及稅單上的地址有可能是通訊地址而非居住地址，因此教育局一向不接受為小一派位的住址證明文件。
4. 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証正本及副本

5. 兄姊香港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副本及本年度學生手冊內學生資料紀錄表副本（兄姊就讀本校）（需班主任簽名及於相片位置蓋上校印）
6. 父母／兄姊畢業證書及兄姊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副本（父母或兄姊在本校畢業）
7. 學生本人或父母宗教信仰為基督教、請出示領洗文件正本及副本。